

证券代码：300905

证券简称：宝丽迪

公告编号：2024-033

##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相关人员简历见附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 董事长：徐毅明先生
- 非独立董事：徐毅明先生、徐闻达先生、陈劲松先生、朱建国先生
- 独立董事：关晋平女士、陆圣江先生、李健飞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

##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 专门委员会    | 姓名  | 职务        |
|----------|-----|-----------|
| 提名委员会    | 陆圣江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          | 关晋平 | 委员        |
|          | 徐毅明 | 委员        |
| 审计委员会    | 李健飞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          | 陆圣江 | 委员        |
|          | 徐闻达 | 委员        |
|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 徐毅明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          | 关晋平 | 委员        |
|          | 陈劲松 | 委员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关晋平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          | 李健飞 | 委员        |
|          | 朱建国 | 委员        |

专门委员会委员均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且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具体成员如下：

- 1、非职工代表监事：付洋女士（监事会主席）、魏庭龙先生
- 2、职工代表监事：杜宏先生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

####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蒋志勇先生

副总经理：朱建国先生、陈劲松先生、袁晓锋先生、田雪峰先生

财务总监：袁晓锋先生

总工程师：杨军辉先生

董事会秘书：袁晓锋先生

##### 2、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尤心远先生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

袁晓锋先生和尤心远先生均持有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512-65997405

邮箱：zhenquan@ppm-sz.cn

联系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 五、换届离任情况

### 1、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非独立董事龚福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马树立先生、戴礼兴先生、徐容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次换届未有监事人员离任。高级管理人员龚福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 2、离任人员持股及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马树立先生、戴礼兴先生、徐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龚福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05,93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3%。龚福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管理。

公司对以上任期届满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 徐毅明先生简历

徐毅明先生，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7年7月至1992年10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年10月至1995年5月任无锡长虹化塑色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年12月至2018年5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8月至今任销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徐毅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五届政协委员，2018年12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2018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年5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2016-2017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9年4月被中共苏州市相城区委、苏州市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市相城区劳动模范。

徐毅明与徐闻达系父子关系，二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徐毅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98,266股；持有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2,717,758股；徐毅明持有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3.08%出资额，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9,343,838股。除上述情况外，徐毅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徐闻达先生简历

徐闻达先生，男，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

徐毅明与徐闻达系父子关系，二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徐闻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8,262,226股。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徐闻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朱建国先生简历

朱建国先生，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9月至1992年5月历任苏州市鞋厂车间统计员、车间副主任；1992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苏州市宇华鞋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8年12月至2002年5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生产经理；2002年5月至2008年5月任宝力塑胶销售经理；2008年5月至今历任泗阳宝源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朱建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20,666股，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朱建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陈劲松先生简历

陈劲松先生，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化纤专业，本科，工程师。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纺织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涤纶分厂车间主任，现任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8月14日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2024年4月19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劲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756,306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

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 关晋平女士简历

关晋平，女，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苏州大学纺织与服装工程学院副院长。2008年8月至今任苏州大学纺织与服装工程学院讲师、副研究员、副教授、教授、副院长，其中2013年7月至2014年7月，任盛泽镇经发局挂职副局长。2018年-2026年，连续三届担任国际标准化组织纺织品技术委员会有色纺织品及染料试验分技术委员会(ISO/TC38/SC1)主席，获第24届中国专利优秀奖1项。

截至本公告日，关晋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陆圣江先生简历

陆圣江，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北京国舜（苏州）律师事务所主任、苏州市如东商会执行会长、无锡鼎邦（证券代码：872931）独立董事。2008年8月至2011年3月，任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2011年4月至2012年07月，任北京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2012年08月至2020年02月，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融资总部执行总经理，从事投资银行业务；2020年03月至今，任北京国舜（苏州）律师事务所主任，从事证券法律业

务。

截至本公告日，陆圣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李健飞先生简历

李健飞，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2001年12月任吴江市百货总公司财务科长；2002年3月至2007年3月任吴江市君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苏州工业园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6年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副所长。

截至本公告日，李健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付洋女士简历

付洋女士，女，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总经理助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会主席，同时任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付洋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魏庭龙先生简历**

魏庭龙先生，男，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宝力塑胶技术部员工；2009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宝力塑胶生产部工艺员；2009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宝力塑胶技术部配色工程师、质检主管、副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销售部副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同时任销售部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魏庭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杜宏先生简历**

杜宏先生，男，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9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绵阳市魏城供销社石板分社中新成药部营业员；1998 年 10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广东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星辉玩具厂操作工；2001 年 2 月至 2007 年 9 月承包经营华胜村村集体农场；2007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宝力塑胶材料车间班长。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同时任车间班长。

截至本公告日，杜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蒋志勇先生简历

蒋志勇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2002年3月任浙江大普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工艺员、生产科副科长；2002年5月至2014年6月历任江苏神羊集团有限公司纺丝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0年4月任无锡利永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生产部经理，2020年12月至2023年11月14日任宝丽迪副总经理，2023年11月14日至今任宝丽迪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蒋志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袁晓锋先生简历

袁晓锋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任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记账会计、税务会计；2004年3月至2007年3月历任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记账会计、财务科长；2007年3月至2014年7月历任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任苏州市相城区永大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袁晓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22,294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田雪峰先生简历

田雪峰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远东塑胶染料（深圳）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色母粒分厂销售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2 月，上海瞰联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宝丽迪市场部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田雪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杨军辉先生简历

杨军辉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89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历任广东云浮化工厂技术员、分厂厂长、总工程师；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广州远华色母厂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浙江翔盛纺织集团色母粒厂厂长；200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宝力塑胶总工程师，其中 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宝力塑胶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杨军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47,866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

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尤心远先生简历

尤心远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和法学专业，持有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法律职业资格证、证券从业资格证、银行从业资格证。2022 年 9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法务。

截至本公告日，尤心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